

证券代码：301032

证券简称：新柴股份

公告编号：2025-18

浙江新柴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4 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 现场会议：2025 年 5 月 22 日（星期四）14:00

(2) 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2025 年 5 月 22 日上午 9:15-9:25, 9:30-11:30 和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 年 5 月 22 日上午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 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本次会议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 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5 年 5 月 15 日（星期四）

7、出席对象：

（1）截至 2025 年 5 月 15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上述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并参加表决，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见证律师及相关人员。

8、会议地点：浙江省新昌县大道西路 888 号，浙江新柴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1、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名称及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钩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6.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

		数：（7）
7.01	《关于公司董事白洪法先生 2025 年度薪酬的议案》	√
7.02	《关于公司董事仇建平先生 2025 年度薪酬的议案》	√
7.03	《关于公司董事朱观岚先生 2025 年度薪酬的议案》	√
7.04	《关于公司董事赵宇宸先生 2025 年度薪酬的议案》	√
7.05	《关于公司董事石荣先生 2025 年度薪酬的议案》	√
7.06	《关于公司董事仇菲女士 2025 年度薪酬的议案》	√
7.07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薪酬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监事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作为投票议案的子议案 数：（3）
8.01	《关于公司监事梁仲庆先生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8.02	《关于公司监事周鑫南先生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8.03	《关于公司监事王国钢先生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2、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3、特别强调事项

本次年度股东大会将对提案 7.00 设置的子提案 7.01-7.07，提案 8.00 设置的子议案 8.01-8.03 逐项进行审议表决。以上议案均为普通决议事项，需经出席

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表决通过。其中：白洪法先生就 7.01 议案回避表决；仇建平先生、巨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对《关于公司董事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下设子议案 7.02、7.04、7.06 回避表决；朱观岚先生就 7.03 议案回避表决；石荣先生就 7.05 议案回避表决；梁仲庆先生就 8.01 议案回避表决；王国钢先生就 8.03 议案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董事会依据独立董事出具的《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报告》，编写了《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2) 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3) 异地股东登记：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附件三），以便登记确认。传真或信函请于 2025 年 5 月 21 日 16:00 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2、登记时间：2025 年 5 月 21 日，上午 8:00-11:30，下午 13:30-16:00。

3、登记地点：浙江省新昌县大道西路 888 号浙江新柴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办。

4、注意事项：

(1) 以上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时出示原件或复印件均可，但出席会议签到时，

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必须出示原件；

（2）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一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3）不接受电话登记。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本次会议会期半天。

2、出席会议股东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3、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浙江省新昌县大道西路 888 号浙江新柴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办。

联系人：石荣

邮箱：xcdsh@xinhaipower.com

电话：0575-86025953

传真：0575-86290753

4、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签到手续。

5、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将临时提案于会议召开十天前书面提交到公司董事会。

六、备查文件

（一）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二）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三）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七、附件

- （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二）授权委托书；
- （三）股东参会登记表。

特此公告。

浙江新柴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2 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51032”，投票简称为“新柴投票”。

2、意见表决。

（1）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2）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5月22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9:25, 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5月22日9:15-15:00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_____）代表本人（本公司）参加浙江新柴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授权其对会议讨论事项按照以下指示进行投票表决，如没有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钩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6.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方案 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 的子议案数：(7)				
7.01	《关于公司董事白 洪法先生 2025 年度 薪酬的议案》	√				
7.02	《关于公司董事仇 建平先生 2025 年度 薪酬的议案》	√				
7.03	《关于公司董事朱 观岚先生 2025 年度 薪酬的议案》	√				
7.04	《关于公司董事赵 宇宸先生 2025 年度 薪酬的议案》	√				
7.05	《关于公司董事石 荣先生 2025 年度薪 酬的议案》	√				
7.06	《关于公司董事仇 菲女士 2025 年度薪 酬的议案》	√				
7.07	《关于公司独立董 事 2025 年度薪酬的 议案》	√				
8.00	《关于公司监事 2025 年度薪酬方案 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 的子议案数：(3)				
8.01	《关于公司监事梁 仲庆先生 2025 年度	√				

	薪酬方案的议案》					
8.02	《关于公司监事周鑫南先生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8.03	《关于公司监事王国钢先生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说明：请在对议案投票选择时打“√”，“同意”“反对”“弃权”“回避”四个选择项中都不打“√”或在两个选择项中打“√”视为弃权。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必须加盖单位公章。）

附件三：

股东参会登记表

股东名称			
身份证号/ 统一社会信用 代码		法人股东法定 代表人姓名	
股东账户号		持股数量	
出席会议人 员姓名		是否委托参会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证件号 码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备注			

附注：

- 1、请填上全名及地址（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相同）；
- 2、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应于 2025 年 5 月 21 日 16：00 之前送达、邮件或传真方式到公司，并通过电话方式对所发信函或传真与本公司进行确认；
- 3、上述股东参会登记表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